

文匯報

WEN WEI PO
www.wenweipo.com

政府指定刊登有關法律廣告之刊物
獲特許可在全國各地發行

2020年2月
星期六
庚子年二月初七 十二歲禁
間有陽光 晚上薄霧
氣溫20-26℃ 濕度65-95%
4897001360013
港字第25543 今日出紙2疊7大張 港售10元

實地察看鯉魚門防疫中心工程 讚A區全速竣工 證駐港中企使命擔當 駱惠寧：出力為榮 損害為恥

詳刊A3版

警登門拘黎智英 控非法集結刑恐

李卓人楊森同被捕 泛暴賤招護主

黑暴肆虐禍港，煽暴政棍和文宣罪責難脫。被指為「亂港黑手」的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與前工黨立法會議員李卓人及民主黨前主席楊森昨晨被警方重案組登門拘捕，被控涉嫌參與8·31灣仔非法集結，並檢取3人的手機調查。黎智英還涉嫌2017年刑事恐嚇記者，另被控刑事恐嚇罪，3人全被落案起訴並准保釋，今年5月5日於東區裁判法院應訊。警方強調，是在完成相關調查工作後展開拘捕，是依法辦事，並無政治考慮。泛暴派竟罔顧法治，恐嚇會將是案與審議財政預算案掛鉤。（相關新聞刊A2版）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黎智英昨午獲保釋由律師陪同離開九龍城警署。

黎智英（72歲）、李卓人（63歲）及楊森（72歲），涉嫌參與2019年8月31日在灣仔區至中環區的未經批准的集結，違反香港法律第二百四十五章《公安條例》第十七條，即涉嫌「明知而參與未經批准集結」罪，各被控以一項「明知而參與未經批准集結」罪。黎智英還涉嫌於2017年6月4日，在港島東區維多利亞公園刑事恐嚇報章記者案，另被控以一項「刑事恐嚇」罪。

警向黎索取犯事所穿衣褲

據了解，負責案件的港島總區重案組經過長時間搜集證據，並徵詢律政司意見，認為「夠料」對有關人等採取拘捕行動，遂於昨晨7時許兵分三路拘捕目標人物，其中一隊探員由林志源總督察帶隊。

警方到黎智英位於何文田嘉道理道81號大宅外時，保安員多番查問找黎智英的原因，探員即表示：「我唔會同你講，我哋家要搵黎智英，香港警察港島總區重案組第3隊，係咁多……」攔攔10多分鐘後，黎智英終離開現場，探員向他展示委任證稱：「今日來搵你，是有單案件要你協助調查。」

黎智英說：「我剛剛做完運動，要洗身嘞，你『快快趣趣』……」當探員向他警誡所涉案件時，黎神色開始凝重，其後更衣出屋外，探員展示案發當日調查文件及圖片，問黎：「有無辦法拿到這件衣服？」黎回答：「我有的……」探員續問：「是否是這件衣服？」黎猶疑說：「這件衫就不知道了……」探員再問：「還有這條褲，得唔得……」黎即打斷探員：「不需要吧……我係有參加……」探員解釋：「這是我們搜證過程……」其後，黎智英被押上警方七人房車直駛往九龍城警署。

准五千元保釋5月5日提堂

另兩隊探員分別掩至薄扶林碧瑤灣和長沙灣美孚新邨，拘捕楊森和李卓

人，分別押到西區和長沙灣警署。至中午，黎智英准以5,000元保釋，楊森及李卓人則各准以1,000元保釋，兩案同於5月5日在東區裁判法院提堂。據了解，警方在調查時檢走3名被捕者的手機，屆時會申請法庭搜查令，以追查更多涉案證據。

港島總區刑事總署署理高級警司黃東光表示，根據《公安條例》，任何人如參與非法集結，循簡易程序定罪，可處罰款5,000元及監禁3年。如循公訴程序定罪，可處監禁5年。至於刑事恐嚇罪，經簡易程序處理，可判罰款2,000港元及監禁2年。經公訴程序處理，則可判監禁5年。

他強調，涉案當日發生的事情是違反法例，是一個未經批准的集結，今次警方是完成相關調查工作後進行拘捕，並無政治考慮。

宗教名義集會後演變暴亂

去年8月31日，「民陣」發起的集會遊行被警方反對，泛暴派即以「宗教名義」在灣仔修頓球場集會。港島總區指揮官郭栢聰在集會前警告，《公安條例》僅豁免以宗教名義集會，遊行並不包括在內，警方會留意情況適時執法，網傳有關辯解並不重要，提醒市民切勿以身試法。

不過，泛暴派公然挑戰法紀，當日照舊集結，其中黎智英、李卓人和楊森均現身修頓球場。當時，警方舉黃旗警告集結未經批准，但大隊人馬繼續走到灣仔警察總部集結，再被警方舉黃旗警告。其後，黎智英等人到中環聖約翰座堂，最後到遮打花園聚集。隨後，港九發生黑衣魔大規模「打砸燒」暴亂。

▼(右起)黎智英、楊森及李卓人涉去年8月31日參與灣仔非法集結，昨日被警方拘捕；黎智英另涉一宗刑事恐嚇案。資料圖片

亂港3人組被拘控罪名

李卓人

年齡：63歲
身份：工黨副主席、前立法會議員

罪名：「明知而參與未經批准集結」

楊森

年齡：72歲
身份：民主黨前主席及前立法會議員

罪名：「明知而參與未經批准集結」

黎智英

年齡：72歲
身份：壹傳媒集團創辦人、非執董及非執行主席

罪名：「明知而參與未經批准集結」、「刑事恐嚇」

外力禍港急先鋒 播謠煽暴大黑手



特稿

身為煽暴媒體壹傳媒集團的大老，黎智英禍港劣行實不勝枚舉。他多年來罔顧全港市民福祉，在港造謠不斷，製造社會矛盾，挑撥族群仇恨，鼓吹所謂「違法達義」，破壞香港管治，更勾結外部勢力破壞「一國兩制」，令香港經歷去年黑暴與2014年非法「佔中」的雙重破壞。昔日的東方之珠，慘變極端政治化，失去往日團結包容的璀璨神采。

執掌頭號謠言傳播機器

自修例風波以來，泛暴派不斷散播謠言，抹黑特區政府、煽動對警隊的仇恨，企圖削弱香港的執法力量，而黎智英旗下的傳媒集團可說是頭號謠言傳播機器。自特區政府去年提出《逃犯條例》修訂以來，《蘋果日報》即顛倒黑白，與其他泛暴派一唱一和，將條例扭曲成所謂「送中」，挑起市民的恐慌後即不斷煽暴，包括英雄化暴徒、抹黑止暴制亂的香港警察為「黑警」，令香港在大半年間在黑暴肆虐下民不聊生。

黎智英在香港興風作浪，被批評是要向其「外國主子」交代。去年7月香港一片混亂時，他先後獲美國副總統彭斯、

國務卿蓬佩奧及美國總統國家安全事務助理博爾頓高調接見，在接受傳媒訪問時更狂言「美國官員理解，香港正為美國而戰」、「香港猶如為美國深入『敵陣』（中國）作戰一樣」云云。

乞美制裁香港禍害中國

同時，黎智英一直為推動所謂《香港人權與民主法案》東奔西走，慫恿美國找借口制裁香港特區政府，干涉中國內政，漢奸本色盡現。黎智英在與外國主子會面後，8月31日就與李卓人等高調在港島區參與非法集會遊行，現場出現美國國旗，同日黑衣魔在全港堵路破壞社會安寧。去年10月1日，他又與楊森等帶頭參與非法集會遊行，同日再有黑衣魔四處大肆堵路縱火、破壞店舖、圍毆不同意見市民、包圍及破壞警署，可見有他參與非法集會，就容易令人聯想起「暴力」。

該名「禍港四人幫」之首並未收手。最近新冠肺炎肆虐，全國上下齊心抗疫，遠至非洲友邦也不忘積極施以援手，但黎智英旗下《蘋果日報》及《壹週刊》就不斷造謠，包括抹黑內地同胞「播毒」，聲稱內地抗疫不力，在香港宣揚反國家的情緒。香港文匯報記者 黃書蘭



▲昨日有市民先後到警署、黎智英住宅及蘋果日報大樓外示威，支持警方嚴正執法。

市民黎宅外示威 力撐警捉「港奸」

香港文匯報訊 在黎智英、李卓人等被捕後，不少愛國愛港市民分別到黎智英及李卓人住所高叫口號，支持警隊執法。

近20名市民昨日下午到黎智英位於九龍嘉道理道的住所外示威，狠批黎智英一直反中亂港。約30名愛國愛港市民到李卓人位於美孚新邨家外示威。他們高呼「李卓人賣港求榮，做美國走狗，禍害香港」等口號，並批評李卓人串聯反政府陣營，勾結外部勢力，搞亂香港，並支持員警執法。

同日，15名市民到香港將軍澳工業村西駿盈街八號（壹傳媒集團總部）進行示威活動，並強調支持警隊執法。